健康承诺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联系电话 |  |
| 身份证号码 |  |
| 健康码 | □绿码 □黄码 □红码 |
| 行程卡 | □不带“\*” □带“\*”（ 月 日去过 ） |
| 旅居史 | 本人28天以来是否有境外旅居史 | 是□ 否□ |
| 本人21天以来是否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 是□ 否□ |
| 重点人群接触史 | 本人14天以来是否与新冠肺炎疑似病例、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或前述三类人员的密切接触者有接触史 | 是□ 否□ |
| 健康状况 | 本人14天以来是否出现发热（≥37.3℃腋温）、咳嗽、腹泻等异常症状 | 是□ 否□ |
| 新冠疫苗接种 | 有无接种禁忌症 | 是□ 否□ |
| 无禁忌人员是否完成全程接种 | 是□ 否□ |
| 第二针接种满6个月，是否接种加强针 | 是□ 否□ |
| 其他需向招考单位申报的特殊情况 |  |

本人承诺以上填写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准确，无瞒报、谎报情况，并严格遵守有关考试疫情防控要求。

申报人（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疫情防控告知书

为保障参加笔试考生和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笔试工作顺利进行，请所有考生知悉、配合笔试防疫和要求。

一、考生参加笔试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浙江“健康码”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码；

2.提供本人当天实际参加的首场考试前24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阴性报告；

3.现场测温应在37.3℃以下；

4.考生必须全程规范佩戴好口罩，保持社交距离1米以上，有序入场和离场。

二、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考试：

1.根据我省疫情防控管理政策，处在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居家健康观察和日常健康监测期的考生（受管控对象及措施以浙江省疫情防控办最新发布为准）；

2.考试当天，浙江“健康码”显示为红黄码，或“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为非绿码的考生；

3.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无法提供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

4.不能出示浙江“健康码”、不配合入口检测、不服从防疫管理以及经现场防疫人员判断须转送至定点医疗机构排查等情形的。

三、其他事项

1.考生在参加笔试前，应仔细阅读考试相关规定、防疫要求，如实填报个人健康状态并填写承诺书，承诺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需承担的相关责任并接受处理。

2.考生应当切实增强疫情防控意识，做好个人防护，考试前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人员接触。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戴口罩，要加强途中防护，尽量与他人保持合理间距，途中尽量避免用手触摸公共交通工具上的物品，并及时进行手部清洁消毒。